

## 第七章 年近“不惑”结婚成家

### 一、无期的“吊胃口”

1959年国庆10周年前夕，根据毛泽东的提议，各地给“确实悔改”的“右派分子”摘除帽子，使他们“感到只要自己真正接受改造，就确有前途。”在我们人大新闻系，摘帽的右派连百分之十都不到。之后，在毕业前夕，又摘了一小部分人的帽子。那些摘去右派帽子的兄弟，看起来是比较“安分”的。但愿他们是“真的改造好了”。

对于大多数右派来说，这种政策似乎只是在“吊胃口”，他们在离开大学分到各地各单位后，都经历了2年以上，甚至像我戴了16年的右派帽子（含在校的3年）后，才摘帽。有的始终没有摘帽，一直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才“改正”。这种做法，在古今中外都是再难找到的。这种折磨人的手段，何其毒也！我们这些右派大学毕业生，“分配工作”后，在物质待遇上得到菲薄的“生活费”，这“费”是无法养家活口的。只是让你获得劳动所必需补充的维持生命最低标准的生活费用。那样成天无休止，招之即要来，挥之即去，不得讲条件、不得有怨言的劳动，也只因为还有“摘帽”的希望，当权者可以让你眼巴巴地年复一

年地去期待、去“争取”，“吊”是你的“胃口”。我们就只能这样耐着性子，百无聊赖地去打发日子，打发我们的青春。人们会说，是否可以选择另外的路，不这样“忍”下去？当然可以。比如：“壮烈”些，自杀！或者像林昭那样的不屈不挠地被杀害，或者像沙叶新先生在《仰天长啸：不！》一文中介绍的“极右分子”徐洪慈，他1948年入中共地下党，1954年以调干生身份入读上海第一医学院，1958年被打成“极右分子”，前后在安徽、云南劳改、服刑。4次越狱逃跑，1972年9月越过国境，潜入蒙古国。被蒙古国以“非法入境罪”判处一年徒刑。释放后，在蒙古流亡近十年。1984年获平反归国。这是一个与极权抗争取得成功的例子。他的精神可嘉。但这是十分罕见的个案。

我曾苦思冥想过，即便在这和平时期，为什么中国人对中国人也竟如此凶狠？也竟如此水火不相容？当权者对待日本战俘倒都没有这样不人道、不尊重人的起码的尊严的。监狱里的罪犯，他们还有刑期，即使判了无期，也有可能减刑为有期，似乎还有“奔头”，我们这算什么？我们那时的日子确实是比“无期”还难熬。受到党化教育的人们，那种对右派歧视、敌对、警惕的眼光，在白天的劳动中，在夜晚的睡梦中，都让我们惊恐不安，似乎又有什么大祸快临头了。年年岁岁，岁岁年年，让你生不如死，苟且偷生。我们这些右派分子就这样处在无望的人生和无形的牢笼之中。

我们当年是青年右派，凭着年轻，身体还好，经受住了常人难以忍受的长期的精神的和物质匮乏的折磨，活了下来。那些年老的，还有患有各种疾病的右派，那些有家室之累的右派，他们哪能经受得住！该有多少人间悲剧？有的人如前面谈到的我的挚友吕庆仕，他的心理承受力不足，受不了这个“忍”字，只有自杀之一途！

1973年3月，总算熬到头了，我被摘去“右派分子”帽子。这时，我已经38岁，直叩人生“不惑”大关！我的青春年华就这样被专制极权夺走了。

我曾经誓言“不摘帽子不结婚，不摘帽子不回家”，这不是什么豪言壮语，这是一种无奈下的最佳选择。因为戴着这项在人们看来无比可怕的帽子，找对象结婚，总不是幸福的。况且，要人家也处在我的这一“紧箍咒”阴影下，于心不忍。我是赤贫，一无所有，一个月32元“生活费”，只能勉强养活自己，顾及不了他人。结婚生子，不要说世界上又多了个小右派，他吃什么？穿什么？更不要说受教育了。我不是让他来找罪受吗？不摘帽不结婚是理智的。至于不摘帽不回家，现实点说，连从宁夏到上海的往返车票（那时还没有中宝铁路，要绕道北京或兰州）都买不起。衣服破烂不堪，我有件百衲衣，给我缝补得不见庐山真面目了，就这么一件破中山装，后来我还作为“礼物”，赠送给一位回族老大爷老余。总之，这副狼狈相，无颜见江东父老。不回家可让老母、姐妹省点心。现在摘了右派帽子，当然，最迫切的是要见一见亲人。大学毕业后去宁夏至今，和亲人已别离13个年头了。一路在北京、江苏淮阴分别见到两个姐姐和她们的家人。到上海敲开家门，年近七旬的老母和大妹，竟愣了一下，以为来了个不速之客。我一声：“妈！”她们才如梦初醒，说我又老又黑又瘦。老母曾为我被划为右派哭干了眼泪，得了青光眼。在这恐怖的和平时熬了13年呵，和亲人才能团聚。抗日战争是“八年离乱”，人们已觉得漫长漫长的了。

我拿了13年的右派大学毕业生生活费，摘帽后定了工资级别。县里有的人又不按国务院有关规定办事。按规定，像我这样的情况，本科毕业至少定为本科转正级，且不提我是调干读大学的。但他们就给我定为专科转正级。我不去计较，也无法计较，摘你右派帽子在他们看来已大大地便宜你了。有的地方对改正了的右派给予经济补助，而我没有得到分文补助。

这时，我开始考虑结婚成家的事了。虽然，此事来得有些迟了。当时，我仍留在同心中学任教，开始，按政策规定，摘帽右派只能教初中英语、农业基础知识等课程，政治、语文、历史等是不能教的。后来，才安排我教高中语文。

我摘帽后，家人和许多同事、朋友都十分关心我的婚事。1974年初，我和同事魏挽淑（宁夏大学中文系1967届毕业生，她比我小9岁）结为伉俪。我终于有了个温馨的家。

## 二、同是天涯沦落人

我的妻子魏挽淑在和我结婚前一年的1973年元月2日，遭遇了很大的不幸。远在西北铁路工程局乌鲁木齐铁路分局通信段工作的她的前夫赵世卿（宁夏隆德县人，1967年7月，毕业于兰州铁道学院电机系信号专业），因忍受不了所在单位对知识分子的歧视和打击，撇下了出生仅7个月的儿子和结婚才三年多的妻子，于2日夜间投缳自尽（当时在盐湖车站驻勤）。他们大学毕业后成家，一直分居两地，她在宁夏同心，赵在新疆，千里迢迢，牛郎织女，一年只两个月的探亲假。1972年5月初，在孩子出生后第四天，赵依依惜别妻儿去新疆，再也没能回来。噩耗传来，她扔下正在哺乳的孩子，和丈夫的叔父直奔新疆。颠簸半个月，往返万里，办完丧事（无任何丧葬仪式），赵所在单位的军代表认定赵为“非正常死亡”，又根据劳保条例第14条，给家属发放人民币700多圆。补助费按本人工资9个月计算（赵当时是拿的大学本科毕业生实习工资：每月66.2元）；丧葬费按本人工资两个月计算。她陪伴着丈夫的骨灰返回。回来后，她又大病一场，瘦得皮包骨头。

赵世卿于50年代末曾在甘肃天水市第一中学被选拔为留苏预备生，在政审调查中，有关方面了解到他宁夏家里虽是下中农成分，但他父亲曾因“反对统购统销粮食政策”，服过3年徒刑，于是取消了他的留苏资格。1960年9月，他考入甘肃省电力学校

大专科电力专业，一年后退学，因为听说这个学院毕业生主要分配去新疆，又重新考上兰州铁道学院。谁知道他不想去新疆，毕业后偏偏还是被分配去了新疆。他的父母亲靠务农为生，他有两个弟弟、两个妹妹，只有他好不容易读了大学。上世纪70年代末，他的双亲因痛失爱子，以致精神恍惚，在贫病交迫中先后逝世。

对于赵的自杀一事，挽淑一直认为可疑。1974年9月，挽淑接到赵世卿生前所在单位乌鲁木齐铁路局通信段王某和孙某的来信，明白无误地指出赵的死，与盐湖火车站信号工区工长王某某直接有关。此工区仅王、赵二人，王是初中文化程度。赵是派到此工区驻勤锻炼，受王领导。王经常辱骂赵是“臭老九”、“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要老实接受改造”，并多次殴打赵。在工作中他对赵百般刁难，经常故意不开工门，这样，拿不上工具，无法干活（几年来一直让赵干的是擦洗信号灯、维修信号机等工作），甚至不派活计，并以不记工时相威胁。1972年11月中旬，由于考勤不合理，当赵提出质疑时，王无理殴打他。此后，直到赵死亡前，王一直不给赵派活，赵欲干不成，欲罢不忍，只好自个儿找点活干，或者关在屋子里生闷气。王就从上到下诽谤赵，说他“摆臭架子”、“调皮捣蛋”、“整天睡大觉，不干活”，以此毁坏他的名誉。赵面皮薄，自尊心强，受不了侮辱，加之往宁夏调动无望，请假回家过春节又不准，才走上那条不归路。他俩建议家属为赵申诉。

1978年暑假期间，挽淑曾赴北京，去中共中央信访接待站、国务院信访接待站上访，又去铁道部信访接待站，他们接受了申诉书，并云将批转给西北铁路工程局调查处理。此后就杳无音信，不了了之。

由于挽淑所在的公社中学条件很差，她向同心县文教局提出了希望能到县中工作的要求，总算得到了“照顾”。1973年3月，她被调入同心县中学。

十多年的戴帽“待遇”，使我在38岁时仍是光棍一条。如今

摘帽了，无论如何，我想早点成个家。1973年暑假返沪探亲之后，我决定就地解决婚姻问题。学校几位同事都关心我的这件事，他们热心帮助，锁定的目标就是遭遇不幸的她。有一天，我在学校图书馆借书时，看到她在图书出借目录上写的字。这是我见到过的女人写的最漂亮的字，且是信手写来的行书字。我有点不大相信是她写的，心里想也许是别人帮她借书写下的。为此，我特为问了管理图书的边国芳老师，边十分肯定地说：“确实是魏老师写的，我看着她写的，你还不信？”以后我才知道她临过苏东坡的帖，字写得浑厚潇洒，率性而为。她的人品、气质和美貌、才干、她的字都让我爱上了。是“爱屋及乌”，还是“爱乌及屋”，连我都闹不清楚了。

她当时还未想过近期成家的事。记得她在回复我的第一封信中，就表明了她当时的心情。下面是我们的各自的第一封信和我的第二封信。

挽淑：

考虑再三，我觉得有必要写信给你，和你开诚相见地谈一些问题，我相信你是不会感到意外的。

近一个月以来，许多同志都十分关心我们的问题。他们全是一片好心，在我们两方做了许多工作，我认为是应该感谢他们的。

1957年，我在北京大学中文系新闻学专业学习时，因犯反党错误，被划为右派，那时，我才22岁，到今年3月摘帽，共历时16个年头。当然，这是一个痛苦的改造过程。我早就下过决心：第一，不摘帽，我不回家；第二，不摘帽，我不结婚。现在，总算归队了。找对象，成家，自然要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了。我的上半生过得是很不像样子的。我一定要在我的下半生踏踏实实地为党和人民做些有益的事。除此之外，我还向往有一个美好的家庭，找一个正直、忠厚的爱人。如果不是这样的对象，势必会带来家庭悲剧，那么，对于像我这样的人来说，这一生就过得很可

怜的了。

列夫·托尔斯泰在他的《安娜·卡列尼娜》一书开头写过这么两句：“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却各有各的不幸”。你的不幸，我当然是很同情的，但事已如此，过多的悲伤，只会有损于你的健康。我对你的印象一直是很好的。你是一个很正派、很大方而又忠诚老实的人，一个十分好学的人。我认为这是最可贵的。另外，我们所学的专业是相近相似，彼此间还有业务爱好上的“共同语言”，这是十分理想的。我认为如果我们能结合在一起，会很幸福。我坚定不移地准备争取同你结合。我可以向你明确表示：在没有为你所断然拒绝以前，我是不会另找对象的。这是事情的一个方面。

在你，当然考虑得要多一些。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我的政治状况欠好，这是最主要的问题。家庭出身是没有办法选择的。历史是自己写出来的，是无法更改的了。我自己在政治上的努力已尽力做了。在这方面，你是否可以给予谅解和帮助？一次沉痛的教训还不够吗？

至于我的为人，我的性格及其他，这里的同志们都一清二楚，你可以广泛地了解。你可能还会担心孩子问题，小家伙从小失去他的生身父亲，是很不幸的。如果我们结合了，我一定会给他以父爱，三倍的父爱，你们的孩子就是我的孩子，否则，我既对不起你，也对不起赵世卿同志。

希望你能复我一信。我需要知道你的明确的态度，总不会吃你的“闭门羹”吧？二十来岁时的“马拉松”式的恋爱也许不合适了吧？是否可以干脆利落些？我们直接对话，好处甚多，你也明白。这样的对话，可以保密到你认为能够公开时为止。

就写到这里吧，愿你一切都好。

之浒 1973.11.12晚10时

来信可面交或放到我的抽屉里

江老师：

当我提笔写这封信的时候，由不得心里痛楚地想到，命运同

我搞了一个多么残酷的恶作剧！——4年前，当我委身于我那已故的爱人，并且与之结合以后，我曾想到：如果要我再同第二个男子结合，那简直是不可想象的事情。在做这种想头的时候，何曾想到会有今天！当然，这已经是多余的话了。

我看了你的信。你给我出了个难题，我一时不知如何是好！然而，有一点是明确的：关于个人婚姻事，我还没有，也不打算现在考虑。就我目前的心绪，主要的并不是对于将来前途的打算。对于亡人的悼念，对于往昔生活的追索，这便是我目前主要的心境。当然，人们会劝告说，应该往前看，死守过去是没有出路的。这我承认是对的。但有何法！犹比之吃黄连，得到的并非甜蜜与安慰，却还是有人要吃的。谁能够否认，爱情的消亡与建立是同样的不容易！在我的生活中，无不叫人触目惊心；在我的记忆中，无处不令人痛心疾首！你的一封信，犹如投江之石，激起人心中多少哀愁惆怅之浪。以呼“挽淑”而言，在我的经历中，除了要好的几个女友而外，何曾有第二个男性！然而，都快一年了，过去那熟悉的声音在哪里？

当然，不是说将要永远沉湎于此，然而，现在不可能有另外的打算。我是一个拘谨的人，更不愿敷衍一颗热烈而纯洁的心！

以上，似乎是绝无必要的表白。不过，想你不会反感的。人，感情动物也。凡夫妻，总都希望相互忠诚。很难设想，一个对自己结发的配偶毫无心肝的人，会对别的任何人产生真正的爱情与忠诚。基于上述，唯此以答。“断然拒绝”，想必不是你所希望的。反言之，对于我来说，就太不慎重、过于儿戏了。那个小便条也看到了。

愿你好！

魏 即日11时（江注：1973.11.15）

挽淑：

看了你的信，我为你对已故爱人的深情厚意所深深感动。这种真挚的感情充满在字里行间。我感到你的心地是善良的。因此，对于你的不“多余的话”和绝有必要的表白，我完全理解。



正如你所说，我是“不会反感的”。

我将十分尊重你的意见，在你“不打算现在考虑”婚姻问题的一个未知时间里，对于这个问题可以“存而不论”。你不是说：“当然，不是说将要永远沉湎于此”吗？果真是这样，我将有充分的耐心等待着你。

我对你的爱慕之情，本是无可非议的。在你面前，我也无可讳言，十分坦然。这从我给你的第一封信中就可见一斑。

爱情的建立诚然是不易的。但是，我深信，只要我抱有诚意，我对你的爱情，终有一天会为你所接受。“精诚所至，金石为开”，我是充满信心的。

“对于亡人的悼念”、“对于往昔生活的追索”，最终将转移到对待孩子上。把孩子抚育成人，就是悼念亡人的最好表示。以为然否？

以后一个时期内，如有第三者登门造访，就不是为我所派遣。请理解他们的心情，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教工都是很关心我们的。他们的心情，用一句西方谚语来说，就是：“愿天下有情人皆成眷属”！

你信中的“弦外之音”，自然“心照不宣”！

纸短情长……

祝你好！

之泚 1973.11.18晚10时

我们不光在一个教研组，还在同一间办公室。她坐前面，我隔几张桌子在后边。真正是“抬头不见低头见”。

婚后，她曾在—篇回忆文章中写到：

在县中正式上班后，有天我路过—栋教室，看见—个人正在山墙的黑板报上写粉笔字。他站在—条木凳上，—手拿稿纸，—手在快速地移动，黑板上已写下了好几行字。好漂亮的字呀！瘦劲有力，—丝不苟。我边看字，边瞧人。他中等个子，古铜色的

脸、突出的额头，上身着旧墨绿色便衣，下穿旧军绿色裤子，穿一双解放鞋。乍看，像位复员军人，大概是教务处的人吧。后来听同事们介绍，才知道他是江老师江之泮。

在调来县中前，曾隐约听人说同中有个右派摘帽了，没想到正是他。他虽然穿着一般，但那气质、那神情，却透着倔强和坚韧。很快，暑假到了。一放学他就到北京、江苏、上海探亲去了。据说，他已十多年没回家了。

我遇到不幸后，我妈放心不下，陪伴我，给我带孩子。渐渐地，有同事和我妈谈，要老人劝我给孩子找个爸。妈说，‘哪有那样合适的呢？再说，她自己的事，要她自己做主’。

开学后不久，有一天我在校园的路上碰上了已回校的江。他像换了个人似的：春风满面，着一身深灰色的的卡中山服，显得很有气质和风度。

“回来啦！”

“是的”。

我们就这样开始了第一次的最简短的对话。

新学年，我教高一的两个班语文，他教高一的英语。有一些男女老师很热心于做红娘，“穿梭”于我俩之间。为此事，我确实思量再三，感情的困扰和传统观念的束缚，使我不能过早地寻找伴侣。我自己的出身也不“高贵”：属于“黑五类”子女，赵又是“非正常死亡”、“自绝于党和人民”，如果我和江结合，岂不是“黑”上加“黑”了？double“黑”了？然而，我虽对他没有深入的了解，但凭教工们的反映和大半年的观察，他给我留下了很好的印象。我想，我得找一个能给孩子真正父爱的人。他就是这样的人。他没成过家，一直过着单身生活，年近不惑，不会像年轻人那样轻率地对待婚姻大事。他经历坎坷，我遭遇不幸，同是天涯沦落人，我们有可能组成一个美满的家庭。我将回信悄悄地从他加锁的办公桌抽屉的隙缝中插进去。这就开始了以上我俩最初的“秘密通信”。

母亲回老家去了。小妹颖君陪伴我和孩子。她才12岁，我的“大事”只有我自己去应对。万没料到的是，他可不是“孤军奋

战”的。他还拥有一个经验老到的“参谋班子”哩！每次我们的信，他都让他的“高参”们过目并听取他们有益的应对建议。这是婚后我才知晓的。他在县中十多年，不论在监督劳动改造时，还是工作中，都是不亢不卑，吃苦耐劳。他知识面广、待人忠厚。有些当地群众在路上看到他，都用伸出大拇指来表示钦佩，认为江虽是南方人，比他们当地人都能吃得起苦。他也受到同事和学生的尊重。他后来告诉我，他下决心找我谈对象，就是那个参谋班子提议的。这真是闻所未闻的恋爱方式。

教英语的周昭亮老师(本来教语文，文革后改教英语)是广东潮阳人。周老师后来告诉江：有一天，我去他家借工具书，正巧柯则夫(原在本校任教，后调自治区教育厅，他是上世纪50年代初复旦大学新闻系毕业的，分配到解放日报社工作。1958年来宁夏，在同心中学工作数年)出差路过在周老师家。我走之后，他们认为我可以作为江的合适的对象：气质好，长得也不错。还有一个“高参”叫陈诏，上海明治新闻专科学校毕业，他也是解放日报社的，1957年被打成右派。他也在同心县城工作(江注：陈后来回到上海，成为有些名气的“红学”专家)，他补充了对我的评价：“就是在上海，也是能带得出去的”。

江把我的第一封回信给周看后，周以“周太史公”名义，写了“《新寡魏君与江郎书》浅批”。亏他有那么大的兴趣，那样地呕心沥血。此批注读来令人捧腹。当时，教高中数学的李惠仁老师(宁夏大学数学系1965届毕业生，是他，在江劳动改造时到江居住的窑洞和江深谈，以试探江的学识和才能，并‘确认’江‘真是’北大的)，他是作为谋士和特使在我俩之间穿针引线的重要人物。让我们扼腕的是，他在上世纪90年代初，因医疗事故，在银川逝世。

### 《新寡魏君与江郎书》浅批

“提笔”就剖肺腑，肝胆相见，表明了心地，吐露了真情。

“女为悦己者容”，不言而喻，当然也愿意向知己诉衷情。这是规律。如果不是对知己，焉能如此坦率？只看这一段，就完全可以断言：新寡魏君已把江郎置于知己行列。江郎把这一段当做闲笔，实是大错特错，说明此公对“爱情”完全是个“文盲”。

“我一时不知如何是好！”这完全可以理解。魏君新寡，“居处无郎”，冷冷清清，忽闻江郎从内心深处死劲地、有感情地唱出“凤求凰”，形单影只的魏君，怎能不为所动？“人，感情动物也”，心花朵朵开是很自然的。“一时不知如何是好”是又惊又喜的表现，是平静的情海已泛起微微之波的表现。

“然而，有一点是明确的……”一段是“欲擒故纵”、“欲露故掩”的手法。赵朴初先生说，“听话要听反话，才不把当上”。对这一段，应作如是观。头脑必须活一些，不能书呆子气，去就文论文。

其实，如果对这一段认真细加研究，其态度也是极为明朗而积极的。特别要对“现在”两字多加推敲，则获益匪小。

“现在不考虑”，并不是不考虑，更不是永远不考虑。“现在不考虑”，意即过一个时候就考虑。意思不是非常明白吗？

其实，江郎应该把这一段作这样的意思来读：“亲爱的之许，你千万不要急得像热锅里的蚂蚁一样，让我准备好了，一定嫁给你”。魏君毕竟是个大学生，学过“文章作法”之类的东西，用词遣句有其独到之处，如何写好“耐人寻味”的书信，有其一定的技巧。如果像江郎那样地热中于所谓“开门见山”，毫不含蓄地说：“我今天不嫁，明天嫁”就有如白开水，毫无回味，甚至令人感到兴味索然，与嚼蜡无异了。爱情这个东西，总不能像拍卖行那样的公开，它的建立总是从“黑市”开始的。不知江郎是否注意到“现在”这两个字？此公的“爱情头脑”是很差劲的，有时竟像块石头。建议应该拜高参为师，study hard。

“现在”两字用得太好了，太巧妙了。

记得江郎也用过“现在”两字，然而却是个狗屁。一在天、一在地，绝不能同日而语。据江郎说，这是“干脆、坦率”的表现。这完全是一副流氓商人强卖强买的口吻，令人不敢卒读。

“应该向前看……我承认是对的”。这一段是全信的中心，全部精神所在。应该这样“翻译”：“我一定想尽一切办法‘节哀’，迈开大步向江郎靠拢来！”

“你的一信，犹如投江之石……”一段，与前文“我不知如何是好”相呼应，进一步说明：我的芳心已动，爱情之海已有掀起巨浪之势。

以“呼‘挽淑’而言”一段，是有意提出来的。不是怨尤的话，而是赞扬江郎称呼得恰当的意思。所以应该把“过去那熟悉的声音在哪里”作这样来读：“多么熟悉的声音啊！已快一年没有听过了，今后你就这样称呼我吧！”

建议江郎写第二封信时，仍旧用这样的称呼。可以打保票，魏君是高兴的。

“当然，不是说要永远沉湎于此……”与上面“应该向前看……”相呼应，再度表示：你不要害怕，我一定用利剑斩断痛楚之丝，变忧为喜，我们俩结合一定有期。姓魏的想得多么体贴入微！处处生怕江郎误解，不厌其烦，交代了再交代，用心实在良苦。

“更不愿敷衍一颗热烈而纯洁的心”一句，是全文说得最真挚、最明确而态度最坚决的话；也是内心深处锻炼出来的对江郎倾注爱情的肺腑之言。江郎对这一句，必须“回环雒诵”并用工整的柳体抄在纸上，贴在心口上。

“不过，想你不会反感的”。怎敢反感！看这样的信，像喝“玉液琼浆”，浑身舒服。江郎迫切希望每天要有二封才过瘾。（之泮注：这一句评得最马虎！没有说到点子上。实际上是小魏在给我打招呼，为了转轨定向、言归正传的！）

“人，感情动物也……爱情与忠诚”意思极为明确：我对已故赵君忠诚，也即对江郎一片忠诚。

“断然拒绝，不是你所希望的”。

不是江郎所希望的，难道是你自己所希望的？（之泮注：反问精彩，周公总算学到金圣叹的些许皮毛，一笑）

其实，魏君早已“欣然接受”了。

“那小条子也看到了”，生怕江郎记挂，想得多么周到。

周太史公曰：感情真挚，措词委婉，用意良苦，态度明朗。一定要嫁，嫁给江郎，开锣何时，期在春暖。此“批”曾请李惠仁先生过目，他认为尚有漏批之处。建议应在“都快一年了”处加批：“这是弦外之音！”

之浒关于“那个小便条”的说明：县药材站上海老乡老陈，在陈诏那里听说我和魏的事，无意中在马明忠（县商业局百货站职工，南方人）那里说了。马的老婆急急忙忙跑来中学找魏证实，弄得小魏怒火中烧，跑到杨延虹（女，同中教师）处声言要找江骂一顿，说江在外面大造舆论，以便造成“逼兵”之势。杨要代她看一看江在不在自己房间里，以便让她好去骂！杨说：“好吧！我给你去看看”。她又急着说：“那不必了”。杨说：“你看江是这样的人吗？”她说：“我想也不会”。杨又说：“药材站有个他们的上海老乡，姓陈的，可能是他说的”。事后，杨又找我把情况谈了，并说我“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这样，弄得我有口难辩，冤枉透了！

1973年10月31日晨，我给小魏写了张小条子：“不胫而走，何‘逼’之有？——劝君别动肝火！”主要告诉她：我没有向外透露什么，谈不上“逼兵”；婉转地批评她的主观猜测。她在早上第二节课9：20左右看到我的便条（放在她的抽屉内），我们在上第二课时都相互笑了。

### 三、精诚所至 金石为开

鉴于外界环境十分复杂，我们想，无论如何要办事谨慎和隐蔽。有少数人并不想成全我们。学期末，我追求她的步伐加快了。